

河湾多碧水 无处不成景

——我市多措并举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

本报记者 张欣 刘怀英

投入两亿整治“两湖”生态环境 清清水再现

白龙水厂的建成,得益于白龙湖水质的持续向好。白龙湖地处龙门山与摩天岭两大山脉交汇处的低山峡谷地区,属嘉陵江水系上游白龙江支流,水质清澈,水域广阔。早在2003年,广元市通过招商引资,在白龙湖流域大力发展水产养殖,白龙湖水产品远销全国各地,深受各地市场欢迎,产品供不应求。

2012年,白龙湖水产品产量达到14100吨,产值2.2亿元。但随着网箱养鱼的不间断,人工投放的饵料以及鱼类的排泄物给水体带来了大量的氮磷,加之沿湖群众的生产生活污水大量排入,白龙湖的水质迅速恶化降至IV类。

2014年起,我市立即按下“两湖”治理“快捷键”,全面取缔网箱养鱼,大力推进库区环境系统治理,开展了湖面清洁、水体净化、污染防治、环境治理、规范管理“五大行动”,投入2亿多元,对“两湖”

生态环境进行大力整治。

同时,我市制定实施了首部实体性地方法规《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保护条例》,强化对流域生态环境的保护治理。

“自2014年以来,全市累计拆除网箱14677口和非法钓台300余个,实现了网箱全面清零,累计建设流域乡镇污水处理厂13个,实现了库区重点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广元市生态环境局水环境管理科科长吴杭周说,“2017年以来,库区保持天然I类水体,再现了白龙湖一湖碧水。”

整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周边环境 绿树香花环绕

广元市西湾水厂水源地保护区2010年经省政府批准设立,是广元市城区的主要供水水源,日供水能力10万吨,服务人口30万。

但在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组接到群众反映称:广元市城区西湾水厂饮用水一级保护区范围内存在与供水设施和保护区无关的构筑物,影响居民饮用水安全。

接到反馈后,市、区两级迅速启动保

护区内无关构筑物的拆除工作。

据广元市利州区生态环境局生态股负责人马霜介绍,该局于2017年5月开始启动高仕根综合楼和液化气充装站拆除工作,共拆除房屋25套2175平方米,拆除液化气站面积8000余平方米,兑付拆迁补偿资金2300余万元,还新建了400米的污水管网、17座污水检查井、1个污水储水罐和两个提升泵站。

随着整治工作的深入推进,原来的综合楼和充装站已经被大片的鲜花、绿植所取代,周边环境焕然一新。这样的绿化将水源保护区和外环境进行了有效地生态隔离,同时起到了水土保持、防治土壤侵蚀的生态作用,实现了绿化、美化城市环境和保护水源的双重目的。

“清单制”+“责任制”上下齐发力 沉疴痼疾一刀切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近年来,我市制定《广元市已达标水体保护方案》,出台《嘉陵江流域(广元段)水环境生态补偿办法》,实现县域间流域水环境生态补偿全覆盖。

深入推进嘉陵江、白龙江流域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实施,实现7个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全覆盖,企业达标排放。

累计建设乡镇及以上污水处理设施91座,实现嘉陵江及重要支流沿线重点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覆盖,全市县级、市级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0%、97%以上。

累计投入资金8亿元完成市城区19条黑臭水体工程整治,市城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完成禁养区优化调整,推行生态养殖模式,划定禁养区面积4894.53平方公里,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实施水源地名录管理,对市、县、乡三级共计210余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建立动态清单。

投入3.5亿元完成对市、县1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29个问题的整改工作,乡镇、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分别达到95%、100%,优于省定目标80%的要求,居全省前列。

天气渐热,花朵渐次盛开,行走在绿道,或是泛舟湖上,在碧水映衬下,处处成景。

生态环保

编辑:刘学
版式:郭原
校对:王丹

车载诊断OBD系统(OBD system) onboard diagnostic system OBD

指安装在汽车和发动机上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属于污染控制装置,应具备下列功能:
A) 诊断影响排放性能的故障;
B) 在故障发生时通过报警系统显示;
C) 通过存储在电控单元存储器中的信息确定可能的故障区域并提供信息离线通讯。

环保信息随车清单 vehicle environmental identification document VEID

指《关于开展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告》(国环规大气[2016]3号)规定的机动车环保信息随车清单(以下简称随车清单),包括企业对该车辆满足排放标准及阶段的声明、车辆基本信息、环保检验信息以及污染控制装置信息等内容。

检验项目

检验项目	新生产汽车下线	注册登记 ¹⁾	在用汽车 ¹⁾
外观检验(含对污染控制装置的检查和环保信息随车清单核查)	进行	进行	进行 ²⁾
车载诊断系统(OBD)检查	进行	进行	进行 ³⁾
排气污染物检测	抽测 ⁴⁾	进行	进行 ⁵⁾
燃油蒸发检测	不进行	按规定进行	按规定进行

注: 1) 符合免检规定的车辆,按照免检相关规定进行。
2) 查验污染控制装置是否完好。
3) 适用于装有OBD的车辆。
4) 混合动力汽车的污染物排放抽测应在纯电动模式下进行。
5) 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检验按有关规定进行。

5月1日起,我市开始执行机动车尾气检测新标准,新标准主要增加了汽车OBD(车辆故障诊断仪)检查,届时车辆有故障灯显示或检测到故障,将无法进行尾气检测,会导致无法通过年检。

另外,新标准还降低了排放限值,柴油车增加氮氧化物检测,货车尾气检测变得更加严格。

本报记者 张欣 刘怀英

朝天区 开展环境问题“联合共治”专项行动



突击检查道路运输污染防治情况

本报(记者 张欣 刘怀英)近日,朝天区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住建、交通、交警大队等部门组成专项行动工作组,开展环境问题“联合共治”专项行动。

专项行动共出动检查人员200余人次,开展夜间暗查8次,突击检查40余次,共检查企业120余家次,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4份,发现问题企业2家,要求限期整改环境问题12个。

专项行动期间,各单位抽调骨干力量成立专项检查组2个,制定了专

项行动方案,采取暗查、夜查、突击检查等方式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开展执法检查,主要针对施工、物料堆场、矿山和道路扬尘管

控情况、污水处理、在线监测设施正常运行情况进行检查。

据了解,下一步,朝天区将继续展开联合执法行动,建立信息联动共享机制,发挥联动优势,持续保持“点穴式”执法的高压态势,依法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提高企业自觉守法意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朝天区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整改进行时

打赢春季蓝天保卫战 旺苍县约谈问题基本整改到位

本报讯(王明江 记者 张欣 刘怀英)记者4月29日从旺苍县环保局获悉,截至目前,该县已组织执法人员,对城区及周边大气污染防治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共检查工业企业30余家、建筑施工工地10余家,对发现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目前,该县已将全市春季蓝天保卫战约谈问题基本整改到位。

日前,市生态环境局暗访发现,旺苍县城区及周边烟花爆竹燃放失控,各

类堆场、洗煤厂、砂石场等“散、乱、污”污染问题突出,攀成钢铁焦化公司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无脱硫脱硝设施,粉尘控制不到位,未严格执行清洁生产规定,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严重影响空气质量。4月18日,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县党政领导进行了专题约谈。

该县迅速制定《旺苍县春季蓝天保卫战约谈问题整改方案》,成立了秸秆禁烧及烟花爆竹禁燃专项治理、“散乱

污”企业专项治理、工业企业污染治理、建筑施工工地专项治理4个领导小组,切实抓好约谈反馈问题整改。

同时,该县对暗访发现的问题全部进行现场核实,要求牵头单位及相关企业引起高度重视,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对于能够立即整改到位的问题,确保立行立改,短期内不能整改到位的,要拿出具体整改方案,明确临时整改措施,确保消除污染隐患。

昭化城市扬尘专项整治行动首站告捷

本报讯(记者 张欣 刘怀英)记者4月30日从昭化区环保局了解到,目前,该区施工项目已按要求完善各项扬尘防治设施,累计配置洒水车9辆,雾炮机30余台,覆盖面9万余平方米,并已约谈企业7家,处罚施工及监理单位

7家,罚款5万元,城市扬尘专项整治行动首站告捷。

4月18日,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区党政领导进行了专题约谈,根据通报内容,该区多个工程大面积开挖、渣土转运、倾倒无任何有效扬尘防治措施,扬

尘污染十分严重,大量重型柴油机械集中使用,一氧化碳为全市最高,须立即整改。

该区随即开展以扬尘治理为重点的大气污染专项整治行动,紧盯扬尘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把建筑施工“六必须”、“六不准”、“六个100%”的要求落实到班组、落实到施工点。采取每个开挖作业面配置2台雾炮机,严控施工扬尘排放。加强主城区干道、施工道路洒水降尘频次,全面硬化进场路面,对进出厂车辆进行限速,杜绝带泥上路,有效管控道路扬尘。对物料及弃土堆场充分覆盖,有效降低堆场扬尘。

期间,该区成立了由住建、交通、环保、综合执法组成的综合执法组,执行24小时巡查、督办、处罚制度,实行全区域、全天候查控,切实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监督检查力度,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督促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同时,加强跟踪问效,严格督查督办,对履职不到位的严肃问责,把大气污染防治目标完成情况作为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在年度评优评先中实行“一票否决”。



施工作业点采取洒水措施降尘



4月23日,利州区环保局组织全体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到广元市烈士纪念馆,开展“不忘初心、缅怀先烈”主题党日活动,通过缅怀革命先烈,教育全体党员不忘初心,铭记历史。

本报记者 张欣 刘怀英 文图



近日,剑阁县对柳河、炭口河开展了为期10天的水环境专项整治行动,重点对柳河、炭口河沿岸垃圾、杂草、杂物以及水上漂浮物等进行清理整治。此次活动中,河长巡河4次,出动人力40人,清理水上漂浮物10余吨。

本报记者 张欣 刘怀英 文图

数据发布

环保数据发布

3月地表水水质

嘉陵江干流(广元段):水质为优,达到II类标准。

南河:水质为优,达到II类标准。

白龙江:水质为优,达到I类标准。

白龙湖:白龙湖坝前水质为优,达到II类标准。

雁门河(青竹江支流):水质为优,达到I类标准。

3月市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

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II类标准,表2和表3标准进行评价,除总氮作为湖库指标不纳入总体评价外,其余监测项目按照单因子法评价。监测结果表明:西湾水厂取水量为244.77万吨,达标取水率为100%;与去年同期及上月相比无变化。

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

按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表2中III类标准,采用单因子法进行评价。监测结果表明:城北水厂取水量为4.18万吨,达标取水率为100%;水质达标率100%,上西坝吴家浩水厂取水量为18.0万吨,达标取水率为100%;水质达标率100%;城北水厂、上西坝吴家浩水厂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水质达标率均为100%,无变化。

第1季度城市声环境质量

功能区环境噪声较上季度相比无变化。

1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夜间达标率为100%。

2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夜间达标率为100%。

3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夜间达标率为100%。

4类功能区:昼间达标率为100%,夜间达标率为50%。